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Royal Century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5)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四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合併、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供股、包銷協議、配售協議、對盤服務協議及其項下各自擬進行之交易。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及獨立股東(視乎情況而定)已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過程的監票人。

有關提呈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投票數目 (佔投票總數之概約%)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股份合併。	167,248,021 (100%)	0 (0%)	167,248,021
2.	批准供股、包銷協議、配售協議、對盤服務協議及其項下各自擬進行之交易。	81,496,021 (100%)	0 (0%)	81,496,021

附註：有關提呈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通告。

由於以上提呈決議案已獲超過50%贊成票，因此，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以投票表決之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如通函所披露，由於供股(如繼續進行)將令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超過50%，故供股須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而由於並無控股股東，故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0.29(1)條，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須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此外，潮商證券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潮商全資擁有。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潮商實益擁有85,752,000股現有股份權益，相當於現有已發行股份約16.41%。因此，陳志遠先生、王軍先生、張偉杰先生、曾紀昌先生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以及潮商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供股、包銷協議、配售協議、對盤服務協議及其項下各自擬進行之交易之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除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深知，其他股東概無參與供股、包銷協議、配售協議、對盤服務協議及其項下各自擬進行之交易或於當中擁有權益或重大權益，因此，毋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供股、包銷協議、配售協議、對盤服務協議及其項下各自擬進行之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此外，就董事所深知，概無股東須就批准股份合併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現有股份總數為522,600,000股。因此，(i)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批准股份合併之決議案的現有股份總數為522,600,000股；及(ii)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批准供股、包銷協議、配售協議、對盤服務協議及其項下各自擬進行之交易之決議案的現有股份總數為436,848,00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規定，概無股東被賦予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提呈決議案。概無人士於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買賣股份及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風險警告

供股將按非悉數包銷基準進行。除潮商根據不可撤回承諾接納之供股股份及包銷股份外，概無有關供股最低認購水平之規定。待供股條件獲達成後，供股將會進行，無論最終的認購水平如何。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須注意，供股須待(其中包括)包銷協議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商並無根據其條款(有關概要載於通函「終止包銷協議」一節)終止包銷協議後方可作實。因此，供股未必會進行。

預期股份將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四)起以除權方式買賣。預期未繳股款之供股股份將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三)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買賣。建議任何擬轉讓、出售或購買股份及／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東或其他人士於買賣股份及／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時應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本身之狀況或將予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本身之專業顧問。於直至供股之所有條件獲達成日期(及包銷協議項下包銷商的終止權終止之日期)前買賣股份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將相應承擔供股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或可能不會進行之風險。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陳志遠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志遠先生(主席)、王軍先生及張偉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曾紀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釗洪先生、吳兆先生及Lam Cheok Va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刊登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並刊登及保留於本公司網站www.royalcentury.hk內。